



春游

池塘生春草，园柳变鸣禽。

这是南朝诗人谢灵运的名句。东晋时候的当权门阀“旧时王谢”，到刘裕时已经沦为门面摆设；及至刘裕逝世，谢灵运就连场面上的清贵都保不住了，谪居永嘉做太守，在短短一年中写了几十首诗。他写自己卧病一个冬天，病愈登楼，已是“池塘生春草，园柳变鸣禽”——春天没有通知他，就自己来了。这句子清冷理智，像是以一个客人的眼睛观察着人世和自然，恰如谢灵运的小字“客儿”，以及他在后世诗人口中的昵称“谢客”。

生前的朝堂兴衰，身后的诗人名号，不过都是人生如寄。这一切连同大自然的生生不息，其实都和我无关。但毕竟春的气息令人快意，所以何妨欣喜，以遨以游。

还是千年前的李太白说得最为通透：

“夫天地者，万物之逆旅；光阴者，百代之过客。而浮生若梦，为欢几何？古人秉烛夜游，良有以也。”

想要一场说走就走的春游吗？

【文/停云】

“我还是常常迷路。
“你确定我们没有走错路吗？”
你总是会这样问我。
“迷路就是走路的一部分。”



《走向春天的下午》

作者：几米
出版社：现代出版社
出版年：2014-4
推荐指数：★★★★

在一个春天的下午，女孩和她的狗出门了，去履行春天的约定。经过那飘满花瓣的樱花小道，穿过小溪，越过小桥，小花猫在引路，惊得小山羊突突地跑过……一路上，女孩一直回忆着她的朋友维亚，两个人一起走向春天的下午，一样的风，一样的花，一样的太阳……我们期待着两个小伙伴的相遇，然而，维亚已经不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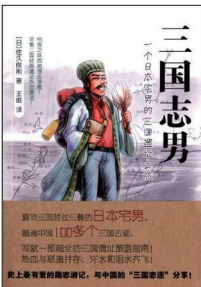
相聚的时光像烟火，布满天空却转眼就消失；思念的心情却像种子，埋在最深的心底慢慢发芽。

春光留不住，即使是我们最好的朋友，也有离开的那一天。可是，那些和朋友一起，去抓蜜蜂、放牛、玩水花，或者什么也不做的美好时光，那个春天的下午，会在记忆里永远美好下去。就像书的开头引用的《小王子》里的话：房子、星星、沙漠，是某种看不见的东西使它显得这么美。

这是一部充满无厘头搞笑的另类游记。

佐久良刚，一位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日本宅男，《三国志》的铁杆“粉丝”，居然深入到幅员辽阔的中国。从大名鼎鼎的赤壁、虎牢关、马超墓，到陷于石油公司院内的夏侯渊墓……在完全不懂中文的情况下，佐久良刚完成了他的长途自助旅行，甚至连导游手册上不记载的三国遗址都没有放过。

谁说“宅”和“旅游”是一对无法兼容的反义词？当宅男遇到《三国志》，他就会向世人证明：只要有爱，两者完全可以合二为一！



“你我之间的爱像歌曲一样地单纯。
你橙黄色的面纱使我眼睛陶醉。
你给我编的茉莉花环使我心震颤，
像是受了赞扬。”



《园丁集》

作者：[印]泰戈尔
出版社：台海出版社
出版年：2018-1
推荐指数：★★★★

《园丁集》被称为一部“生命之歌”，是诗人泰戈尔青春时期的爱情奏鸣曲。诗歌中洋溢着青春的动人朝气，闪烁着爱情的美丽色彩。诗人以他那朴实的文字，描叙了青春懵懂的年轻人对爱情的期待、追求、烦恼与忧伤，吟唱着青春时代的心灵悸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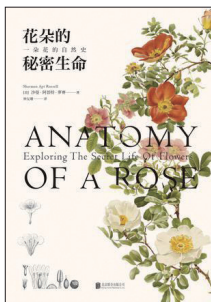
透过诗歌，泰戈尔向人们展示了一座繁花盛开的大花园，它有着让人难以抵挡的清新与芬芳。他让人们走出屋子，打开这个大院子，熏陶在美中，尽情回味青春时期的如痴如醉的爱恋。

“也许因为前来参拜的游客比较少（只有我一个人），
所以我站在这座墓前，
我体会到的与其说是感动，
不如说是一种奇妙的寂寞之感。”

《三国志男》

作者：[日]佐久良刚
出版社：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
出版年：2012-7
推荐指数：★★★★★

“花并不是权力的象征。
它们的生命短暂而脆弱，
不够象征永恒。
花有的只是片刻的美丽。”



《花朵的秘密生命》

作者：[美]沙曼·阿普特·萝赛
出版社：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出版年：2017-7
推荐指数：★★★★★

这是一本讲花朵自然进化的科普书，但是作者并没有以植物学的专业术语来表述，而是用生动优美的诗意文字，结合人类生活的点点滴滴，将读者重新引入我们熟悉又陌生的繁花世界。

作者认为，当我们走过鲜花绽放的原野，面对我们喜好的种种花朵时，我们却如同盲眼的窥探者受邀来到一个聚会，认不出主人和大多数的客人，只能一路上笨拙地跌跌撞撞，看不清真相。但这一切并不重要，因为我们能够真实确切地知道自己的感觉：花使我们快乐！

时间是可以操弄的，时光在我们看一朵花时放慢了脚步。也许这样做，可以让我们慢些老去。

“她放出最后的歌声，
白色的残月听见，忘记天晓，
挂在空中停着。
那玫瑰听见，凝神战栗着，
在清冷的晓风里瓣瓣地开放。”



《夜莺与玫瑰》

作者：[英]奥斯卡·王尔德
出版社：浙江文艺出版社
出版年：2017-10
推荐指数：★★★★★

这是王尔德童话与短篇小说全集，完整版。《夜莺与玫瑰》是其中一部关于少年爱情的童话。王尔德说“真正美的东西都是让人忧伤的”。所以即使百花盛开，春游的人们眼望春光烂漫，都不免忧伤。

《夜莺与玫瑰》讲述了一个错位爱情故事：年轻学生爱上了公主，想要以玫瑰为礼物邀请公主共舞，却苦于找不到玫瑰。夜莺知道了这件事，为了年轻学生用自己的生命换来了红玫瑰。然而，公主却拒绝了年轻学生，因为公主认为玫瑰不及宫廷大臣的侄儿送的珠宝。

在童话中，爱与不爱都是这样清楚明白，错位的爱情令夜莺呕血，令青年伤神。然而，不爱又如何？毕竟，年轻人在少年时代苦苦追求过。夜莺也在玫瑰花狠狠绽放的时节，用生命歌唱：我所歌唱的，正是他的痛苦；我所快乐的，正是他的悲伤。